

证券代码：834402

证券简称：海昌药业
源承销保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

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曾春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9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，并编制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6-003)及《2025 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,总结了 2025 年度财务状况,并作出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，为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，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批准报出

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6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

的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470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（君合）杭州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依格、陈璐瑶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。

2、北京君合(杭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3 日